



南京医科大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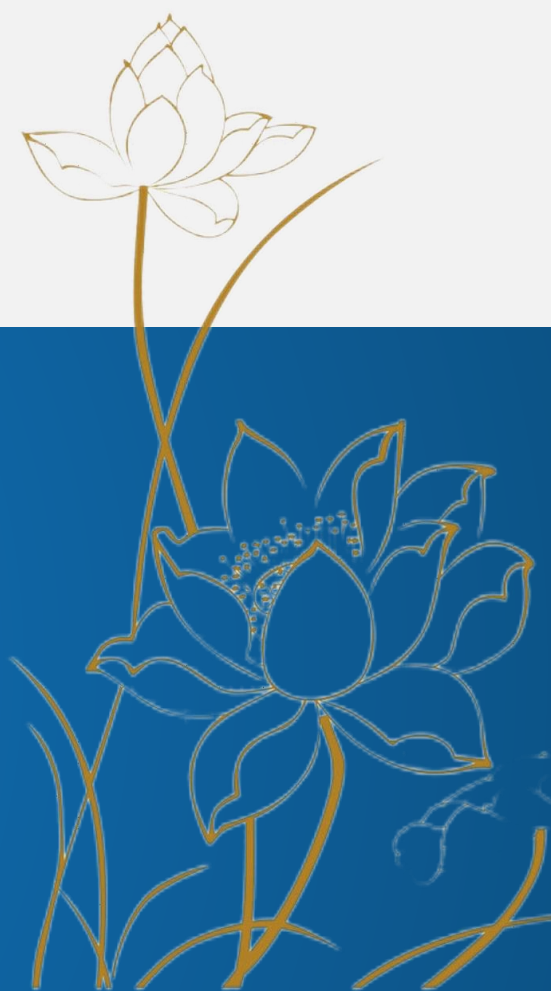
NANJING MEDICAL UNIVERSITY

再松绑 再助力 再出发

——科研经费管理办法政策解读

财务处

2022年6月1日



目 CONTANTS 录

01

政策背景

02

文件解读

03

支出要点

04

政策衔接与落实



01

政策背景

政策背景

科研经费“放管服”改革

“放”为活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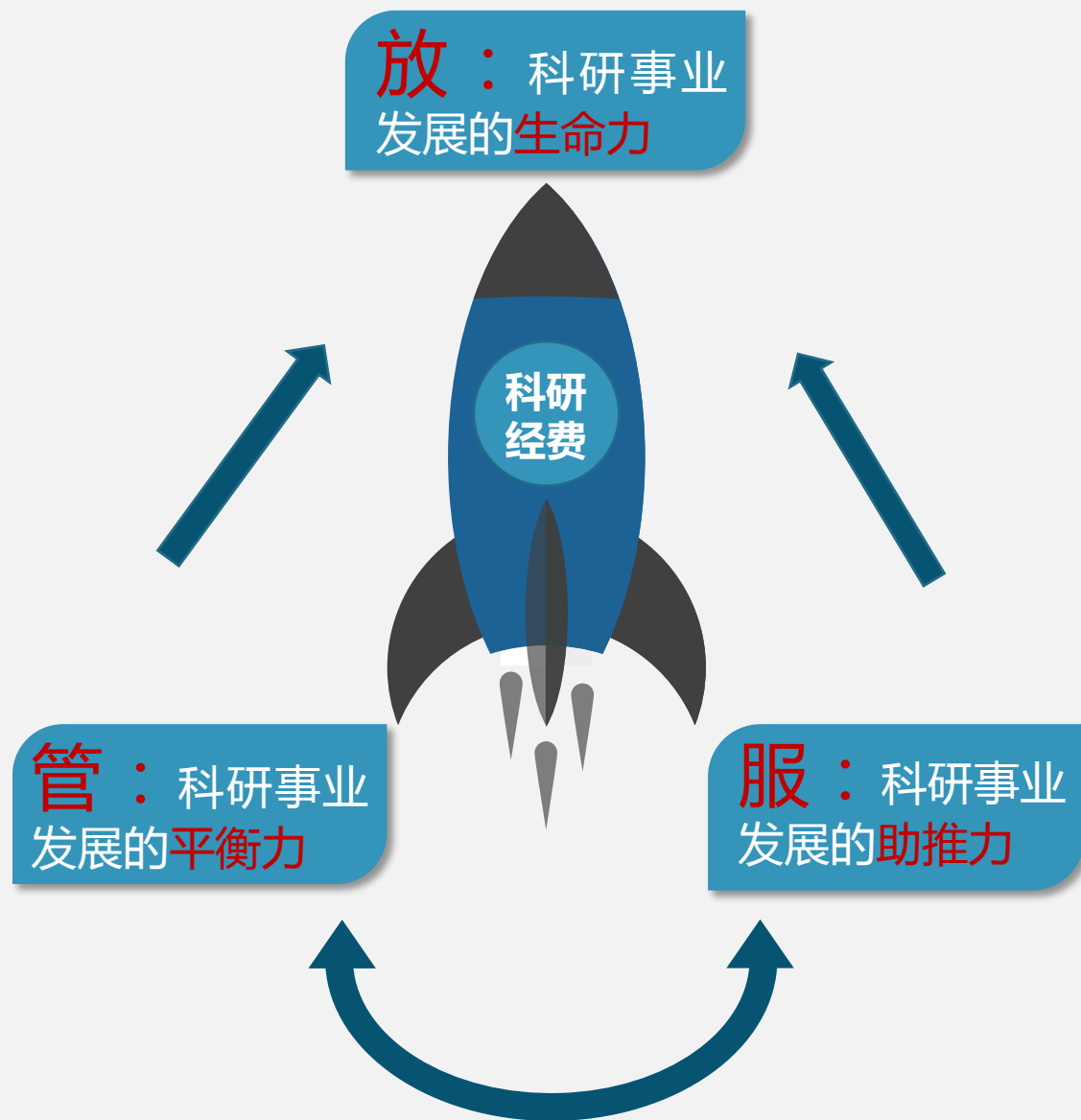
放就是放权，扩大科研人员经费管理自主权，充分调动科研人员积极性，激发科技创新活力。

“管”为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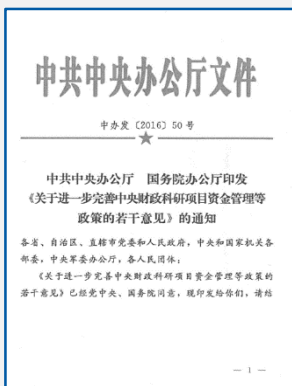
管就是“明规矩于前、寓严管于中、施重惩于后”，放管结合，为放保驾护航，让放能接得住。

“服”为助力

服就是以人为本，通过提升服务助力放得下、放到位，以服务助管简便、有效，形成“放管”合力与效力。



政策背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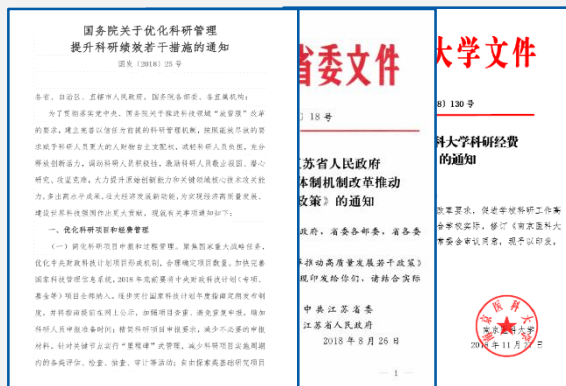
2016

★ **中办发〔2016〕50号**
《关于进一步完善中央财政科研项目资金管理等政策的若干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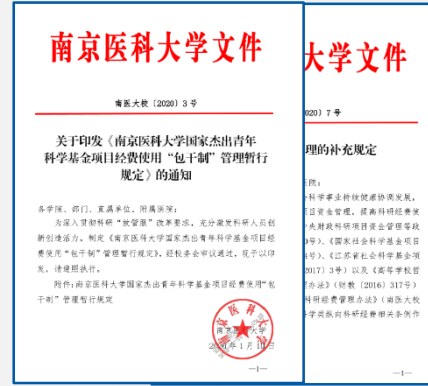
2017

★ **苏教财〔2017〕13号**
《省教育厅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完善省属高校科研项目资金管理等有关政策的通知》



2018

★ **国发〔2018〕25号**
《国务院关于优化科研管理提升科研绩效若干措施的通知》
★ **苏发〔2018〕18号**
《关于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
★ **南医大校〔2018〕130号**
《南京医科大学科研经费管理办法》



2020

★ **南医大校〔2020〕3号**
《南京医科大学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经费使用“包干制”管理暂行规定》
★ **南医大校〔2020〕7号**
《关于科研经费管理的补充规定》

政策背景



习近平总书记明确要求，赋予科学家更大技术路线决定权和经费使用权，让科研单位和科研人员从繁琐、不必要的体制机制束缚中解放出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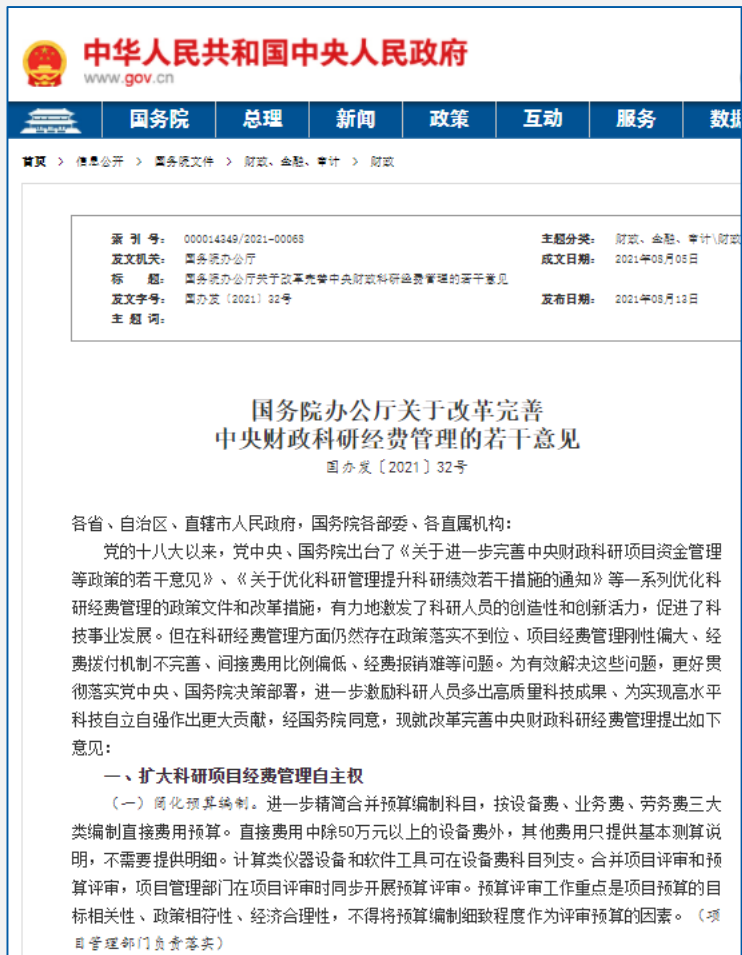
——2021年5月28日 中国科学院第二十次院士大会

李克强总理指出，要落实扩大经费使用自主权政策，努力消除科研人员不合理负担。

——2021年7月28日 国务院常务会议



政策背景



★ 国办发〔2021〕32号 ★

《关于改革完善中央财政科研经费管理的若干意见》

通过扩大科研项目经费管理自主权、加大科研人员激励力度、减轻科研人员事务性负担等一系列措施，解决在科研经费管理相关政策执行过程中仍存在的，如：政策落实不到位、项目经费管理刚性偏大、经费报销难、科研人员获得感有待提高等需要改善的问题，进一步鼓励科研人员多出高质量科技成果。

01

更大的经费管理自主权

- ✓ 简化预算编制
- ✓ 下放预算调剂权
- ✓ 扩大经费包干制实施范围

02

更完善的项目经费拨付机制

- ✓ 合理确定经费拨付计划
- ✓ 加快经费拨付进度
- ✓ 改进结余资金管理

03

更大的激励力度

- ✓ 提高间接费用比例
- ✓ 扩大劳务费开支范围
- ✓ 合理核定绩效工资总量

04

更少的事务性负担

- ✓ 全面落实科研财务助理制度
- ✓ 改进财务报销管理方式
- ✓ 优化科研仪器设备采购

05

更健全的科研管理机制和监督检查机制

- ✓ 健全科研绩效管理机制
- ✓ 强化科研项目经费监督检查



政策背景

国家文件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资金管理办法》（财科〔2021〕178号）

《科技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综合绩效评价财务管理的通知》（国科办资〔2021〕137号）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1〕177号）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1〕237号）

《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繁荣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1〕285号）

.....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改革完善江苏省省级财政科研经费管理的实施意见》

（苏政办发〔2022〕13号）

.....

江苏省文件

学校文件

《南京医科大学人文社科类科研经费管理办法》（南医大校〔2022〕37号）

《南京医科大学科研经费管理办法》（南医大校〔2022〕38号）



02

文件解读

2.1 简化预算编制

01

直接费用预算编制科目进一步精简合并，统一按**设备费**、**业务费**和**劳务费**三大类编制预算。

- 设备费
- 材料费/测试化验加工费/燃料动力费
- 会议费/差旅费/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 劳务费/专家咨询费
- 其他支出



自然科学类



人文社科类

- 资料费
- 数据采集费
- 会议费/差旅费/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 设备费
- 专家咨询费
- 劳务费
- 印刷出版费
- 其他支出

- **设备费**
- **业务费**
- **劳务费**

2.1 简化预算编制

02

纵向科研经费直接费用，除中央财政科研项目中**50万元以上**的设备费需要提供测算明细外，其他费用只需测算总额。

2.2 下放预算调剂权

内容		调剂权		
		自然	人文	
纵向科研	项目预算总额调整、项目承担单位变更或项目合作单位之间预算调整		按规定报项目主管部门批准	
	项目预算总额不变	设备费预算调剂	原则上不调整，如需调剂，由项目负责人提出申请，报科技处审批，财务处备案执行	由项目负责人根据科研活动的实际需要提出申请，报科技处审批，财务处备案执行
		业务费和劳务费预算调剂	由项目负责人根据科研活动实际需要自主安排	由项目负责人根据科研活动实际需要自主安排，并报科技处、财务处备案
	间接费用预算总额		不得调增	不得调增，项目负责人与科技处协商一致后可调减用于直接费用；如依据项目结项等级重新确定间接费用比例后，间接费用由科技处审核后从项目经费中调剂安排
横向科研	预算调剂		由项目负责人根据相关规定和科研活动实际需要自主安排	
校级科研	预算调剂		参照纵向科研预算调整要求管理	

2.3 扩大经费包干制实施范围



采用“**包干制**”的项目除了原来的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进一步扩大范围，增加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和青年科学基金项目。



2.4 改进结余经费管理

结题或终止后，结余经费由**学校**收回，统筹用于下一年度项目安排。

校级科研

纵向科研

横向科研

完成任务目标后的结余经费，可凭委托方出具的结项证明，按**项目组80%、学校10%、学院10%**的比例分配。

原：结余经费可留归项目组继续使用2年，2年后未使用完按主管部门规定原渠道上缴。

新：1.完成任务并通过验收后，结余经费可在**两年内**留归本项目组用于科研活动直接支出。

2.**两年后**项目组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可以申请**延长一年**使用，一年后仍未用完的结余经费学校收回统筹。

3.如遇项目负责人离开工作岗位，结余经费**学校收回统筹**使用。

2.5 提高间接费用比例

自然科学类项目

项目类型	计提区间	原计提比例	现计提比例
国家级	500万元及以下部分	20%	30%
	超过500万元至1000万元的部分	15%	25%
	超过1000万元的部分	13%	20%
省级	500万元及以下部分	30%	
	超过500万元至1000万元的部分	25%	
	超过1000万元的部分	20%	

人文社科类项目

项目类型	计提区间	原计提比例	现计提比例
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教育部社科项目、 江苏省高校哲学社科类 项目	50万元及以下部分	30%	40%
	超过50万元至500万元的部分	20%	30%
	超过500万元的部分	13%	20%
江苏省社科基金项目、 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界 联合会项目	10万元及以下部分	40%	
	超过10万元至50万元的部分	30%	
	超过50万元的部分	20%	

2.6 加大激励力度

科研经费间接费用分配表

项目类型		学校管理费	科技处管理费	二级单位管理费	项目组绩效	备注
“预算制”项目	纵向科研	30%	15%	5%	50%	以间接费用上限为基数
	其中：人文	10%	5%	5%	80%	
	横向科研	8%	2%	8%	按约定	以项目经费总额为基数
	其中：人文	3%	2%	8%	按约定	
“包干制”项目	纵向科研	3.6%	1.8%	0.6%	不超过20%	以项目经费总额为基数
	其中：人文				不超过30%	



2.7 扩大劳务费开支范围

原文件

参与项目研究的研究生、博士后、访问学者以及项目聘用的研究人员、科研辅助人员以及科研财务助理等人员费用，以及项目聘用人员的社会保险补助。



新文件

参与项目研究的研究生、博士后、访问学者以及项目聘用的研究人员、科研辅助人员以及科研财务助理等人员费用，以及项目聘用人员的社会保险补助，**相关人员的住房公积金等也纳入劳务费开支范围。**

2.8 明确负面清单



严禁擅自调整外拨资金



严禁利用虚假票据套取资金



严禁通过编造虚假劳务合同、
虚构人员名单等方式虚报冒
领劳务费和专家咨询费



严禁通过虚构测试化验内容、
提高测试化验支出标准等方式
违规开支测试化验加工费



严禁用于支付各种罚款、捐
款、赞助、投资等



严禁瞒报、漏报和虚报横向
科研经费



严禁将横向科研经费挪作他
用，或是转拨、转移到利益
相关的单位及个人



03

支出要点

3.1 支出要点——资金使用“三性”原则



政策相符性

支出范围和支出标准，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相应的科技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目标相关性

支出内容，应与项目**研究目标任务紧密相关**，符合研究任务的规律和特点。



经济合理性

材料、设备等支出，与**市场同类产品**一般价格水平相**匹配**，在考虑技术创新风险和**不影响研究任务的前提下**，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3.2 支出要点——设备费

01

支出内容

- 购置或试制专用仪器设备；
- 对现有仪器设备进行升级改造；
- 租赁外单位仪器设备。

02

新增支出 内容

- 计算类仪器设备和软件工具（大型计算机、服务器、工作台）可在设备费科目列支。

03

不可列支

- 打印机等通用办公设备费用、生产性设备费用；
- 实验室的常规维修改造费、基建设施的建造费；
- 属于承担单位支撑条件的专用仪器设备购置费。

3.3 支出要点——业务费（材料费）

01

支出内容

- 各种原材料、辅助材料、低值易耗品等的采购及运输、装卸、整理等费用。

02

不可列支

- 硒鼓、墨盒、打印纸等日常办公用品费用。
- 与课题不相关的生产经营和基本建设的材料费用。

3.4 支出要点——业务费（测试化验加工费）

01

支出内容

- 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软件测试、设计、数据加工整理、大型计算机机时等费用。

02

不可列支

- 通过虚构测试化验内容、提高测试化验支出标准等方式的测试化验加工费；
- 应由承担单位完成的研究任务，不得以测试化验加工费的名义分包。

3.5 支出要点——业务费（燃料动力费）

01

支出内容

- 相关大型仪器设备、专用科学装置等运行发生的可以单独计量的水、电、气、燃料消耗费用等。

02

不可列支

- 日常办公的水、电、气、暖，汽车燃油费等消耗费用。

3.6 支出要点——业务费（会议/差旅/国际合作交流费）

01

支出内容

- 开展科学实验（试验）、科学考察、业务调研、学术交流等所发生的外埠差旅费、市内交通费用等；
- 为了组织开展学术研讨、咨询以及协调项目研究工作等活动而发生的会议费用；
- 项目研究人员出国及赴港澳台、外国专家来华及港澳台专家来内地工作的费用。

02

不可列支

- 不合理的市内交通费；
- 车辆过路过桥费、汽油费、停车费等；
- 发票连号的打车费；
- 与研究任务无关的差旅费、会议费、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3.7 支出要点——业务费（出版/文献/信息费等）

01

支出内容

- 项目研究任务产生的论文、专著、标准、图集等出版费用；
- 必需的图书、学术资料、数据资源等费用；
- 与项目任务相关的打印、复印、装订等费用；
- 为完成本项目研究目标而申请专利的费用，以及该专利在项目实施周期内发生的维护费用等；
- 专用软件购买费、文献检索费等费用。

单篇论文发表支出超过2万，需经论文通讯作者所在二级单位学术委员会对其必要性审核、科技处备案。

02

不可列支

- 通用性操作系统、办公软件等非专用软件的购置费；
- 日常手机和办公固定电话的通讯费；
- 日常办公网络费和电话充值卡费用等。

3.8 支出要点——业务费（其他支出）

01

支出内容

- 项目研究过程中发生的除上述费用之外的其他支出，如项目审计费用等。

02

不可列支

- 招待费和其他个人家庭消费支出；
- 财务咨询业务发生的费用；
- 禁止性支出，如各种罚款、捐款、赞助、投资等支出。

3.9 支出要点——劳务费

01

支出内容

- 在项目研究过程中参与项目研究的研究生、博士后、访问学者和项目聘用的研究人员、科研辅助人员等的劳务性费用，以及支付给临时聘请的咨询专家的费用等。

02

新增支出内容

- 由单位缴纳的项目聘用人员社会保险补助、住房公积金等。

03

不可列支

- 本科生劳务费、研究生培养费用、在职人员津贴、科研人员绩效；
- 支付给参与本项目及所属课题研究和管理的相关工作人员咨询费；
- 与项目研究不相关的咨询费。

3.10 支出要点——间接费用

01

支出内容

- ▶ 依托单位在组织实施项目过程中发生的无法在直接费用中列支的相关费用。主要包括：依托单位为项目研究提供的房屋占用，日常水、电、气、暖等消耗，有关管理费用的补助支出，以及激励科研人员的绩效支出等。

02

支出限额

- ▶ 二级单位管理费，原则上劳务费/专家咨询费不超过40%，业务接待费不超过30%。



04

政策衔接与落实

4.1 做好新旧政策衔接



对于具体科研项目而言，新旧政策的衔接分为以下三种情况进行处理：

1

科研项目执行期已结束、进入结题验收环节的项目，相关经费管理和支出按照原有政策执行，不再作调整。

2

尚在执行期内的科研项目，由科技处统筹考虑实际情况，并与科研人员**充分协商**后，确定是否执行新规定。如涉及需要项目管理部门同意的事项，则在履行相关程序后执行。

3

新立项的科研项目，均按照新规定执行。



4.2 健全经费协同管理机制

学校按照“**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的原则，建立项目负责人负责、各相关职能部门和二级单位协同管理与服务的科研经费管理机制。



科学技术处

负责核定科研经费类型；协助财务处确认科研经费收入，办理项目立项和经费入账手续。

财务处

负责制定、完善科研经费管理制度，全面落实科研财务助理制度。

资产和产业管理处

负责对科研经费购置的固定资产、科研产生的无形资产实行统一管理。

审计与法务处

负责完善政府采购机制，定期和不定期开展科研经费内部审查。

人事处

负责结合学校发展阶段、人才结构以及现有绩效工资实际发放水平，申报动态调整绩效工资水平。

4.3 加大宣传培训力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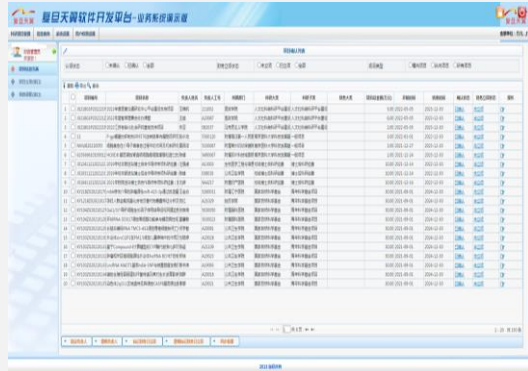
- 财务处、科技处联合召开**专题宣讲培训会**，确保科研“放管服”改革落到实处。
- 纪委办牵头，财务处、科技处、审计处共同参与，成立“清风南医”宣讲团，开设**“廉洁科研”微党课**，四方联动合力规范学校科研经费管理。
- 通过财务网站、微信公众号，举办报账员培训等多种方式，加大科研经费政策制度宣传力度，让广大科研人员**充分知晓、理解最新政策措施**。



4.4 提升信息化管理能力

科研财务对接系统

通过科研-财务对接系统，从科研经费立项、预算、入账、支出、调整、结余结转等全流程管理中实现数据同步、信息共享，**提高管理工作效率和透明度**，为科研人员提供更方便、更快捷的经费管理服务。



网约系统

优化升级网上预约报销系统，采取“科研财务助理+网上预约签批+自助投递报销”模式，打通报销流程的“最后一公里”，**高质高效**地为科研项目提供**经费使用服务**。



凭证影像化系统

启用会计凭证影像化系统，将数据信息纳入财务系统管理，项目负责人随时上网查阅项目支出情况，业务经办人在线下载打印凭证附件材料，**查阅凭证、打印附件更加自主便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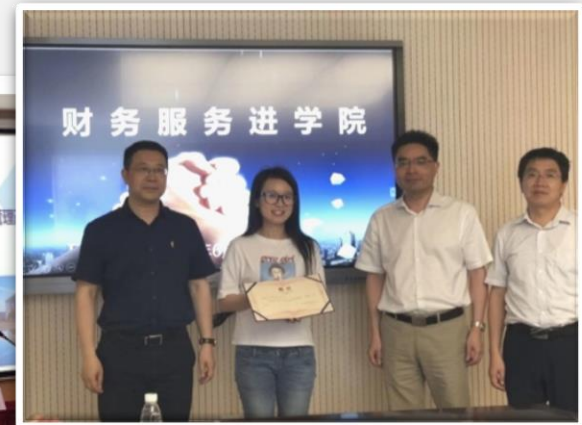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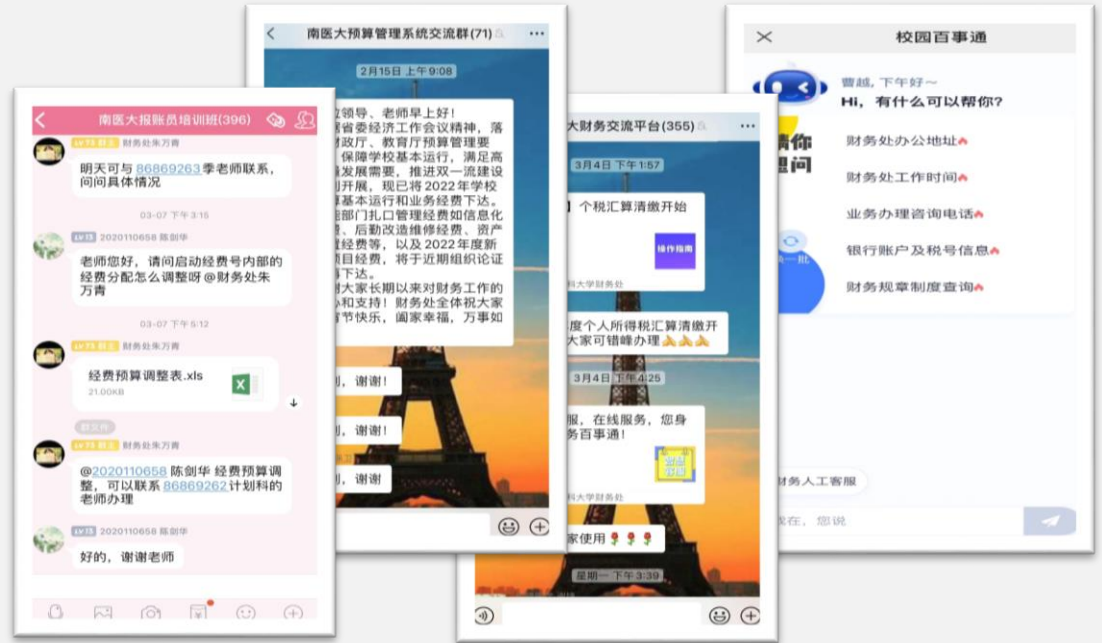
大数据稽核系统

上线稽核管理系统，对大数据进行整合、比对、分析，搭建稽核规则模型，以实际业务操作流程为抓手，**更快、更准**发现问题或漏洞，做到**实时防控和预警**，全面**加强科研经费风险防范**。

序号	对方单位	账号数量	项目号/负责人工号	项目名称/负责人名称	会计金额	发票代码
1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京供电公司	12,281,007		蒋健	585,927.72	032001900311
2	上海英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8,942,878		齐光强	1,554.13	031001800211
3	中铁铁通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8,034,002		黄景世	275.38	032001700311
4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京供电公司	2,281,007		蒋健	1,896,204.42	032001900211
5	南京信息职业技术学院有限公司	2,408,041		阮东儒	6,023.44	037022000211
6	南京金陵酒店有限公司	6,251,006		岳国斌	12,262.00	032001900304
7	苏州东吴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6,032,014		施国伟	56,030.00	032001900204
8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京供电公司	6,281,007		蒋健	2,284,126.13	032001900211
9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京供电公司	6,281,007		蒋健	2,022,252.48	032001900211
10	上海海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038,019		陈博	3,995.00	031001800411
11	中铁铁通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5,034,002		黄景世	655.22	032001700311
12	苏州东吴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5,032,014		施国伟	88,500.00	032001900204
13	南京英泰普致汽车尾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5,413,042		李浩	45,255.00	032001900204

4.5 构建“线上+线下”财务服务体系

- 建立微信/QQ交流群、上线智慧客服交流平台等，线上实时答疑解惑；
- 建立学院—财务工作联系人制度，定期开展“财务服务进学院”活动，加强与科研人员面对面沟通交流；
- 组织科研财务助理进驻学院，为科研人员在项目预算编制和调整、经费支出、财务决算和验收等方面提供全过程服务。



4.6 推进信息内部公开

建立科研项目经费内部公开制度，项目负责人在**一定范围内公开**项目预算、预算调剂情况、执行情况、开支明细（重点是劳务费、间接费用、外拨资金）、绩效评价结果等信息，着力提升经费使用效率和透明度。



4.7 开展科研诚信管理

建立科研经费管理诚信承诺制度，强化项目负责人**责任和诚信意识**，对科研人员在科研经费管理使用过程中出现的失信情况，纳入信用记录管理。探索实行**财务信用分级分类管理**，根据科研经费使用信用等级高低，采取差异化的财务服务和监督措施。



常用微信公众号推荐



科研经费

【简介】汇集科研经费管理最新制度政策文件，提供科研经费管理一手资料，发布最新资讯。



锐动源

【简介】第一时间发布国家科技计划项目和资金管理的政策文件和权威解读，为广大科研人员搭建信息分享和交流互动平台。



南京医科大学财务处

【简介】欢迎关注南京医科大学财务处官方微信服务号，及时获取财务处信息，了解财务政策。

2017年6月，开通**财务处微信公众号**，用于发布财务相关通知公告，解读财务最新政策、推送财务报销秘籍和业务流程，宣传财务人员风采等内容。

平台开通了**预约报销、网上缴费、来款认领、银行卡信息变更、财务信息查询等服务功能。**

微财务

- 通知公告
- 业务百科
- 规章制度
- 常用信息
- 财务风采

业务办理

- 预约报销
- 网上缴费
- 来款认领
- 资料下载
- 银行卡变更

财务查询

- 我的财务
- 智慧客服
- 缴费查询
- 公积金查询
- 教育法规库